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4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4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330,318.7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较高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通过适量投资权益类资产力争获取增强型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以及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首先，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战略性与战术性相结合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严格控制基金风险的基础上，获取长期稳

	定的绝对收益。另外，本基金通过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精选具有持续成长且估值相对合理的股票构建权益类资产投资组合，增加基金的获利能力，以提高整体的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新华增强债券 A	新华增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421	0024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735,704.13 份	4,594,614.66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华增强债券 A	新华增强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3,673.05	-63,565.23
2.本期利润	151,670.89	15,827.1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97	0.003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120,323.50	5,595,104.4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414	1.217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新华增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5%	0.42%	1.89%	0.11%	-1.64%	0.31%
过去六个月	1.37%	0.38%	1.59%	0.13%	-0.22%	0.25%
过去一年	2.20%	0.41%	2.62%	0.14%	-0.42%	0.27%
过去三年	10.62%	0.36%	8.88%	0.13%	1.74%	0.2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4.14%	0.30%	-1.32%	0.13%	25.46%	0.17%

2、新华增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6%	0.42%	1.89%	0.11%	-1.73%	0.31%
过去六个月	1.17%	0.38%	1.59%	0.13%	-0.42%	0.25%
过去一年	1.80%	0.41%	2.62%	0.14%	-0.82%	0.27%
过去三年	9.28%	0.36%	8.88%	0.13%	0.40%	0.2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1.78%	0.30%	-1.32%	0.13%	23.10%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 年 4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新华增强债券 A：



2. 新华增强债券 C: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洁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安享惠泽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2020-05-12	-	6	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债信用业务经理、高级经理，新华基金固定收益与平衡投资部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王滨	本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监、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经	2020-03-17	-	13	管理学硕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固定收益投资经理、中国民生银行投资经理、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理、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恒稳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安享惠泽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安享惠融 8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显君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恒稳	2016-07-08	2020-11-30	12	工商管理及金融学硕士，历任国家科技风险开发事业中心研究员、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分析师、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投资

	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主办、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和账户投资经理,先后负责宏观研究、信用评级、策略研究、投资交易、账户管理等工作。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

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宏观经济依然呈现复苏态势，PMI 延续走高，工业生产维持高位，制造业景气改善。政策方面，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保持宏观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非常态政策的退出节奏将会保持缓和。信用市场上，11 月中旬国企信用债违约导致瑕疵企业融资难度加大，且引发了市场对流动性的担忧，央行投放了较为充足的资金进行对冲。多空因素交织下，债券收益率整体呈震荡走势，年底受资金面宽松影响收益率有小幅下降，1 年期、10 年期国开债收益率分别下行 26BP 和 10BP 至 2.56% 和 3.54%。权益市场维持震荡走势，指数变化不大，结构性分化行情还在延续。相应地，中证转债指数本季度变动不大，新能源和光伏行业个券涨幅较为明显。

报告期内本基金纯债部分维持较短久期，在预期权益市场占优的情况下，阶段性放大了股票及可转债仓位，股票组合配置仓位保持在 18% 左右，可转债组合配置仓位逐步提高至 40% 左右，股票持仓整体分散，可转债投资品种趋于集中。本季度纯债和股票仓位表现尚可，但组合整体受可转债仓位拖累，业绩表现一般。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241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5%，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1.89%；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1.217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16%，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1.8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从 2020 年 10 月 1 日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86,349.00	17.93

	其中：股票	2,486,349.00	17.93
2	固定收益投资	10,660,732.90	76.87
	其中：债券	10,660,732.90	76.8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7,110.54	2.36
7	其他各项资产	395,195.54	2.85
8	合计	13,869,387.9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316,791.00	10.3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4,114.00	0.4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9,407.00	0.6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978,560.00	7.7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7,477.00	0.4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86,349.00	19.5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776	广发证券	12,900	210,012.00	1.65
2	601318	中国平安	2,300	200,054.00	1.57
3	002415	海康威视	3,400	164,934.00	1.30
4	601601	中国太保	3,500	134,400.00	1.06
5	002372	伟星新材	6,500	121,550.00	0.96
6	600036	招商银行	2,700	118,665.00	0.93
7	002202	金风科技	6,500	92,625.00	0.73
8	600436	片仔癀	300	80,253.00	0.63
9	002352	顺丰控股	900	79,407.00	0.62
10	603799	华友钴业	1,000	79,300.00	0.6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349,243.70	10.6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14,335.40	9.5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214,335.40	9.5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3,029,400.00	23.8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067,753.80	39.8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660,732.90	83.8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40	20 国债 10	13,510	1,349,243.70	10.61
2	113011	光大转债	10,090	1,249,949.20	9.83
3	113013	国君转债	9,070	1,083,683.60	8.52
4	101801124	18 抚州投资 MTN002	10,000	1,018,800.00	8.01
5	101801233	18 创元投资 MTN001	10,000	1,011,200.00	7.9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股指期货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中尚无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①“广发证券”发行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广发证券因在康美药业 2014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项目、2015 年公司债券项目、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2018 年公司债券项目、康美实业投资控股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项目中未勤勉尽责，尽职调查环节基本程序缺失，缺乏应有的执业审慎，内部质量控制流于形式，未按规定履行持续督导与受托管理义务，被证监会广东证监局采取三项监管措施。

②“光大转债”发行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违反《反洗钱法》相关规定，中国人民银行处以罚款合计 1820 万元。（银罚字〔2020〕14 号，2020 年 2 月 10 日）

光大银行因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银保监会处以罚款合计 160 万元。（银保监罚决字〔2020〕5 号，2020 年 4 月 20 日）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其它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260.1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3,084.7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5,337.91
5	应收申购款	2,512.7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95,195.5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1	光大转债	1,249,949.20	9.83
2	113013	国君转债	1,083,683.60	8.52
3	127005	长证转债	599,975.00	4.72
4	128034	江银转债	532,147.20	4.19
5	127006	敖东转债	517,969.80	4.07
6	110067	华安转债	311,572.80	2.45
7	128048	张行转债	265,608.00	2.09
8	110043	无锡转债	74,323.20	0.58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新华增强债券A	新华增强债券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940,422.84	5,459,468.61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4,127.47	1,153,866.29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268,846.18	2,018,720.24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35,704.13	4,594,614.66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新华增强债券A	新华增强债券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8,968,517.36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8,968,517.36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赎回	2020-10-20	8,968,517.36	11,222,969.44	0.05%
合计			8,968,517.36	11,222,969.44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1	20201001-20201019	8,968,517.36	-	8,968,517.36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p>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机构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p> <p>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p> <p>3、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能提前终止基金合同，基金财产将进行清算；</p> <p>4、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 关于申请募集新华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五)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六) 更新的《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七)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 (八)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九)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 (十)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 (十一)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